

參展廠商中文合約書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公 司 名 稱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
地 址	中文(通訊)：		
	英文(通訊)：		
	中文發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申請攤位數量：	
電 話	( ) 分機	傳 真	( )
連絡人 (中英文)	職 稱 (中英文)		
E-mail	網 址		
展品名稱	中文：		
	英文：		

#### 攤位租金：

##### 1.空地攤位：

(A)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報名的廠商，可享有每一攤位 NT\$ 175,600 (¥439,000) / 9 sq.m

(B)6 月 30 日之後報名的廠商恢復原價，每一攤位 NT\$ 182,800 (¥457,000) / 9 sq.m

##### 2.台灣形象館特殊裝潢配套方案：NT\$ 68,000 (¥170,000) / 9 sq.m

內含隔間、公司招牌板、1 桌 4 椅、3 盞燈、1 展示臺、1 附鎖移動展示櫃、垃圾筒、電力(500 瓦)、2 插座(各 250 瓦)。**PS. 匯率以 1 : 0.40 計算(屆時多退少補)**

★ 兩項費用合計 { 6 月 30 日前報名→NT\$ 243,600 (¥609,000) } 本費用均未含稅金  
 { 6 月 30 日後報名→NT\$ 250,800 (¥627,000) }

★ 若有需要角位的廠商,需另加每角位費用 NT\$ 6,000 (¥15,000)

★本展攤位選取順序以攤位大小及報名日期為準

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額滿為止(額滿後以繳費報名順序列為候補)

#### 報名辦法：

- 填寫參展申請表並同時繳交參展訂金(每攤位為兩項費用合計之 50%)，請開即期支票或於報名一週內匯款。
- 以上費用，本會會員開收據，非會員開發票外加 5%稅金(本會會員若改開發票亦外加 5%稅金)。

※照明公會會員廠商報名參展後，如未依時限(報名後 7 天工作天)繳交訂金之會員廠商，由照明公會具函通知其未完成報名手續並取消其報名資格，如仍有意參展，則請按照規定重新報名。

廠商報名參展後，未能如期展出者，應於報名後七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，如無正當理由且未於上述日期內通知本公司者，廠商不得要求退展、退費，並應依約給付參展費用，本展活動倘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，致無法舉行時，本公司承諾於知悉本展覽活動無法舉行時，即通知 貴公司，並說明其事由，返還 貴公司已繳付費用扣除其行政費用後之餘款。若怠於通知，致 貴公司因此遭致損害時，本公司願負賠償責任。

攤位申請人簽章：\_\_\_\_\_公司印信\_\_\_\_\_ (大小章)

**請填妥攤位報名表，速傳至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，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！**

支持單位：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/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4 號 9 樓之三

展會負責人：溫志昱#13 專員 TEL：02-2999-7739 / FAX：02-2999-6489

或洽台灣總代理：貿友展覽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/ 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4 樓之 11

聯絡人：朱純瑩小姐#114 [andrea\\_chu@wesexpo.com](mailto:andrea_chu@wesexpo.com) TEL:02-2598-2630 FAX：02-2598-2650

